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X HOLDINGS LIMITED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0)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其股東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綜合業績(摘錄自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 2月29日 千港元	2019年 2月28日 千港元
收益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3	51,975	66,754
配售及包銷服務	3	34,525	13,991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3	5,232	3,487
資產管理服務	3	717	658
證券融資服務之利息收入	3	4,227	299
收益總額		96,676	85,189
其他收入	5	2,933	1,4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172)	—
		<u>93,437</u>	<u>86,683</u>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 2月29日 千港元	2019年 2月28日 千港元
行政及經營開支		(18,500)	(14,667)
金融工具的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7	(576)	(214)
員工成本	8	(70,859)	(43,903)
融資成本	9	(228)	(234)
上市開支		—	(9,640)
開支總額		<u>(90,163)</u>	<u>(68,658)</u>
除稅前溢利	10	3,274	18,025
所得稅開支	11	<u>(1,667)</u>	<u>(5,766)</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1,607</u></u>	<u><u>12,259</u></u>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3	0.4	3.54
攤薄(港仙)	13	<u>不適用</u>	<u>3.5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0年	2019年
		2月29日	2月28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279	1,023
使用權資產		915	—
無形資產		500	500
遞延稅項資產		1,492	6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u>230</u>	<u>709</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7,416</u>	<u>2,29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4	84,663	11,691
合約資產	15	7,116	4,10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8,176	3,486
可收回稅項		3,83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37,08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349	216,999
代表客戶所持現金		<u>54,589</u>	<u>37,109</u>
流動資產總額		<u>292,815</u>	<u>273,392</u>
資產總額		<u>300,231</u>	<u>275,689</u>

		於	
		2020年	2019年
		2月29日	2月28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7	66,649	39,2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24	1,439
合約負債	18	545	1,370
租賃負債		931	—
應付稅項		1,292	6,471
		<u>71,541</u>	<u>48,555</u>
流動負債總額			
		<u>71,541</u>	<u>48,555</u>
流動資產淨值		<u>221,274</u>	<u>224,83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28,690</u>	<u>227,134</u>
權益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224,690	223,134
		<u>224,690</u>	<u>223,134</u>
權益總額		<u>228,690</u>	<u>227,13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百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百陽」)，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集團創始人鍾志文先生(「鍾先生」)全資擁有。鍾先生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8年9月14日生效。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20樓A至C室。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企業融資顧問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證券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支付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並無對先前無獲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3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3月1日確認。

於2019年3月1日，本集團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計量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猶如自開始日期起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的過渡，以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經修訂追溯法進行過渡時，本集團按個別租賃情況並在相應租賃合約適用的情況下，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獲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下列可行權宜的方法：

- i. 對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相似類別相關資產且具有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 ii. 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租賃是否有價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相關集團實體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5%。

	2019年3月1日 千港元
於2019年2月28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u>2,934</u>
按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u>2,783</u>
於2019年3月1日的租賃負債	<u>2,783</u>
分析為	
流動	1,884
非流動	<u>899</u>
於2019年3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由以下組成：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u>2,732</u>

以下調整乃就2019年3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金額作出。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未列在內。

	先前於2019年 2月28日呈報 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1日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之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732	2,732
股本及儲備			
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	223,134	(51)	223,083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884	1,88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u>	<u>899</u>	<u>899</u>

2.2 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自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建議延遲至2023年1月1日)

²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2018年頒佈。其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在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之定義

修訂本通過納入在作出重大性判斷方面的額外指引及解釋，改進重大性之定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

- 包含「**掩蓋**」重要資料的概念，其與遺漏或誤報資料有類似效果；
- 就對使用者有重大影響的範圍以「**可合理預期影響**」取代「**可影響**」；及
- 包含使用詞組「**主要使用者**」，而非僅指「**使用者**」，「**使用者**」一詞於決定財務報表披露何等資料時被視為過於廣義。

該等修訂本亦統一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之有關定義，並將在本集團於2019年3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惟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3. 收益

分拆客戶合約收益

下文為本集團自其主要服務所得收益的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保薦費收入	37,286	53,564
顧問費收入—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	5,784	5,478
顧問費收入—合規顧問	8,905	7,712
	<u>51,975</u>	<u>66,754</u>
配售及包銷服務		
包銷費收入	34,525	13,991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佣金收入—香港股票	2,188	1,023
佣金收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認購及配售	3,044	2,464
	<u>5,232</u>	<u>3,487</u>
資產管理服務		
管理費收入	717	658
小計—客戶合約收益	<u>92,449</u>	<u>84,890</u>
證券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保證金客戶	4,142	228
利息收入—現金客戶	85	71
	<u>4,227</u>	<u>299</u>
總計	<u>96,676</u>	<u>85,189</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隨時間	39,757	17,478
	<u>52,692</u>	<u>67,412</u>
	<u>92,449</u>	<u>84,890</u>
利息收益	<u>4,227</u>	<u>299</u>
總計	<u><u>96,676</u></u>	<u><u>85,189</u></u>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對原預期期限少於1年之合約採用可行之權宜之計，並未披露分配至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本集團已選擇應用可行之權宜之計，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之金額確認收益。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

4. 分部資料

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報告至執行董事(即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的資料乃專注於所提供的各類型服務的收益。主要運營決策者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並據此集團經常性質的一般活動過程中產生的收益評估服務表現。主要運營決策者將本集團整體業務視為主要從事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1個單一運營分部。

截至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本集團除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外亦開展其他業務，然而，並無可用於識別不同服務經營分部的獨立財務資料，因而並無呈列分部資料的進一步分析。

由於本集團基於服務交付所在地的收益全部來自於香港，且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

截至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以下外部客戶貢獻了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以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A	14,360	不適用*
客戶B	不適用*	12,485

* 截至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相關客戶的貢獻分別不超過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

5. 其他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2,351	1,269
其他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106	—
手續費收入	475	162
其他	1	63
	<u>2,933</u>	<u>1,494</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300	—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6,472)	—
	<u>(6,172)</u>	<u>—</u>

7. 金融工具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67)	216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	(150)	(411)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59)	(19)
	<u>(576)</u>	<u>(214)</u>

8. 員工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董事薪酬	12,196	6,466
其他員工		
薪金及津貼	34,689	28,759
花紅	23,192	7,913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	782	765
	<u>70,859</u>	<u>43,903</u>

9. 融資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銀行貸款	—	162
利息開支—經紀人	160	72
利息開支—租賃負債	68	—
	<u>228</u>	<u>234</u>

10. 除稅前溢利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96	8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17	—
核數師薪酬	1,500	1,420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最低租賃付款	—	1,826
	<u>—</u>	<u>1,826</u>

11. 所得稅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3,277	5,853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撥備不足	(183)	32
遞延稅項抵免	(1,427)	(119)
	<u>1,667</u>	<u>5,766</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9年：16.5%)的稅率計算。

12.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2019年：5,000,000港元)。

13. 每股盈利

	2020年	2019年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u>1,607</u>	<u>12,259</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000</u>	<u>346,027,397</u>

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2018年9月14日的資本化發行進行追溯性調整。

計算上一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於2018年9月14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所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配股權的行使價高於其可行使期間的平均市價。

由於當前年度並無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於當前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4. 應收賬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產生自下列各項之應收賬款：		
—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11,316	8,033
—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4,339	688
— 證券融資服務		
—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69,421	1,799
— 配售及包銷服務	—	1,261
— 資產管理服務	48	104
減：信貸虧損撥備	<u>(461)</u>	<u>(194)</u>
	<u>84,663</u>	<u>11,691</u>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收入於發票出示時支付。

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於交易日後2天償還。

保證金融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通常由上市股本證券作抵押。本集團管理層確保本集團作為託管人持有的歸屬於客戶的可用現金結餘額及上市股本證券足夠償還應付本集團款項。應收保證金客戶款項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如借款人並無違約，本集團不可銷售或轉按證券賬戶中的證券或款項。就產生自保證金融服務的應收賬款所持抵押品的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已就產生自保證金融服務的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計算時考慮該等抵押品。

就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資產管理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而言，除產生自證券融資服務的應收賬款外，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30天	11,305	8,029
31-60天	1,456	157
61-90天	2,460	1,300
91-181天	482	600
減：減值撥備	<u>(356)</u>	<u>(188)</u>
	<u>15,347</u>	<u>9,898</u>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而並無披露有關證券融資服務的賬齡分析。

計入來自資產管理服務的應收賬款的款項為應收Innovax Alpha SPC — Innovax Balanced Fund SP(即關聯方)的款項47,000港元(2019年：102,000港元)。

15.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於工作完成後但尚未向客戶出具賬單時所確認的產生自企業融資顧問服務的保薦費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7,350	4,591
減：減值撥備	<u>(234)</u>	<u>(484)</u>
	<u>7,116</u>	<u>4,107</u>

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於聯交所及一家結算所之存款	230	205
產生自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之應收報銷款項	1,467	995
利息收入	160	108
員工之貸款應收款項	5,500	—
預付款項	690	2,368
公共服務按金	537	538
減：減值撥備	(178)	(19)
	<u>8,406</u>	<u>4,195</u>
分析為		
非流動	230	709
流動	<u>8,176</u>	<u>3,486</u>
	<u>8,406</u>	<u>4,195</u>

員工之貸款應收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計息並須於1年內償還。

17. 應付賬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產生自下列各項的應付賬款：		
—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66,534	37,796
— 配售及包銷服務	<u>115</u>	<u>1,479</u>
	<u>66,649</u>	<u>39,275</u>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的一般業務過程中，結算所及證券交易客戶賬款的結算期限介乎該等交易的交易日期後1天至3天。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應付賬款按要求償還。計入產生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的應付賬款的款項為應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款項46,000港元(2019年：208,000港元)。

概無披露賬齡分析，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相關分析並無額外價值。

於2020年2月29日，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應付賬款亦包括存入獲授權機構獨立賬戶之應付款項54,589,000港元(2019年：37,109,000港元)。

18. 合約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保薦費	—	675
顧問費	<u>545</u>	<u>695</u>
	<u>545</u>	<u>1,370</u>

19.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u>37,083</u>	<u>—</u>

上述金額包括台州市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0,446,000股股份的股本投資，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42）。本集團所持股份佔投資對象已發行股本的5.22%。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0年4月21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有所變動。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動詳情載於日期為2020年4月21日的公告及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自2020年初起，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蔓延全球，導致商業和經濟活動中斷，令本集團業務營運出現變數，亦可能影響其金融資產及貸款承擔的減值評估。截至2020年2月29日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其他相關現金流預測按於該日的各種經濟預測情況（包括冠狀病毒爆發造成的影響）作出估計。

影響程度取決於疫情持續時間、受影響國家所頒佈的預防措施及財政寬鬆政策執行情況。隨著上述情況發展迅速，董事認為，就爆發疫情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進行定量估計不切實際。本集團及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形勢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帶來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於2019年，中美局勢緊張、歐洲經濟疲軟及英國脫歐去向未明，令宏觀經濟陰霾密佈。於2019年，各大經濟體增長呈現放緩跡象。中國經濟於2019年增長6%，雖然符合北京官方預期，但該增長是自1992年第一季度以來最慢。同時，美國經濟增長由2018年的2.9%放緩至2019年只有2.1%，遠低於白宮設定的3%增長目標。2020年年初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爆發，導致情況日益惡化。於2020年2月，2020年股市開始崩盤，全球股市錄得自2008年金融危機以來的最大單周跌幅。

除全球經濟動盪導致投資氣氛審慎外，更甚者，香港經濟因2019年年中的社會動盪而陷入癱瘓。於2019年下半年，香港經濟收縮1.2%，是自2009年以來首次下跌。於2020年年初，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令情況雪上加霜。2020年首兩個月的零售銷量較去年暴跌33.9%。由於COVID-19疫情遏制入境旅遊及重創本地消費需求，故此短期內零售貿易的營商環境仍然十分嚴峻。

恒生指數於2020年2月底收報26,129點，較過去12個月期間下跌約8.7%。於本年度，儘管香港股市仍然活躍，恒生指數仍在若干程度上受宏觀經濟所衝擊。美國聯邦儲備局亦已開始減息，進一步鼓勵資金流入股市。於2019年，香港聯交所的集資規模增加9.1%至3,142億港元。2020年首兩個月每日平均成交金額為1,09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959億元增加14%。於2019年12月31日，滬港通交易金額為人民幣47,536億元，幾乎為2018年人民幣26,623億元的兩倍。該等數字反映市場因避險情緒導致投資意欲減少而受到影響，但香港金融市場前景似乎樂觀。

業務概覽

面對如此嚴峻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從未因市場劇變而惶恐不安。相反，本集團積極主動，開始優化業務架構及收入組合，促進收入來源多元化，以及提高證券融資業務的比重。本集團持續向客戶提供多項優質金融服務。有關業務於本年度儘管並無迅猛增長，惟一直維持穩步發展。各業務分部取得出色的業務成績，特別是配售及包銷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以及證券融資服務業務，令本集團深受鼓舞。

本集團收益總額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約85.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約96.7百萬港元，增加約13.5%。公司財務顧問服務業務的收益由2019年約66.8百萬港元減少至約52.0百萬港元，與本年度整體市場氣氛一致。除此之外，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分部的收益增長表現令人滿意。當中值得注意的是，配售及包銷業務產生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一倍以上，證券融資服務分部發展亦見突出。該分部的利息收入因本年度未償還保證金貸款結餘由299,000港元飆升至4.2百萬港元而受惠，較2019年增長約14倍。於本年度，證券賬戶數目亦增加約28%，擴闊本集團客戶群，同時增加證券交易服務產生的佣金收入。香港證券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額較去年下降19%，惟於本年度經紀佣金收入仍錄得40%增長。董事會相信，憑藉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的初心，證券賬戶數目及此分部收入將維持穩健增長。

更令人鼓舞的是，除本集團本年度業務穩步增長外，本集團收益連同於業內的聲譽亦有所提高，鞏固其於市場上的品牌地位。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創陞證券有限公司的排名於香港聯交所市場參與者之中上升100名，進一步證明本集團於業內競爭力上升。

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度後，通過於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4月6日進行的連串交易，本集團收購合共10,701,000股台州市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該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42，「台州水務」)(「收購事項」)，以優質資產及派發較高股息擴大投資組合。

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日期為2020年1月2日、2020年1月16日及2020年4月7日的公告。

業務回顧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本集團的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主要包括(i)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ii)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服務；及(iii)合規顧問服務。本集團的企業融資顧問業務錄得之收益自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約66.8百萬港元下降約22.2%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約52.0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共參與74個企業融資顧問項目，其中包括35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16個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項目及23個合規顧問項目，而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參與78個企業融資顧問項目，其中包括39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17個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項目及22個合規顧問項目。

於本年度，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及社會動盪對市場氣氛產生負面影響。近年來監管措施收緊令市況惡化，進一步降低香港股市集資活動的意欲。根據香港聯交所發佈的香港交易所市場資料2019，2019年集資總額由2018年的5,441.3億港元下降16.52%至2019年的4,543.5億港元。上市後集資總額由2018年的2,561.2億港元大幅下降45.34%至2019年的1,400.1億港元。企業集資交易的集資額(包括配售、供股及公開發售)亦由2018年的1,684.3億港元下降39.59%至2019年的1,017.5億港元。同時，由GEM轉往主板上市的公司數目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6家顯著減少至2020年第一季度的2家。於本年度，本公司該分部業績與香港市場走勢一致。

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

本年度，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完成2宗主板及1宗GEM的首次公開發售保薦委聘。

於本年度，自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37.3百萬港元(2019年：約53.6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參與35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而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則參與39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

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擔任(i)客戶財務顧問，就擬定交易的條款及架構以及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等香港監管架構項下的相關涵義及合規事宜向彼等提出意見；或(ii)向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或建議的獨立財務顧問。

於本年度，自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5.8百萬港元(2019年：約5.5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參與5個財務顧問項目及11個獨立財務顧問項目，而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則參與10個財務顧問項目及7個獨立財務顧問項目。

合規顧問服務

本集團擔任於主板或GEM上市公司的合規顧問，以及就上市後合規事宜向彼等提出建議，以此獲得顧問費用。

於本年度，自合規顧問服務產生之收入約為8.9百萬港元(2019年：約7.7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參與23個合規顧問項目，而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則參與22個合規顧問項目。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作為(i)上市公司發行新股份的配售或副配售代理；及(ii)全球協調人或賬簿管理人或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就上市申請者的首次公開發售而言)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以此獲取配售及／或包銷佣金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5項配售及包銷項目(2019年：8項項目)，包括作為首次公開發售的牽頭經辦人完成5項交易。於本年度，自配售及包銷業務產生的收入約為34.5百萬港元(2019年：約14百萬港元)。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本集團就買賣於主板或GEM上市的證券向其客戶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以此獲得經紀佣金收入。連同其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本集團亦向其客戶就證券提供建議作為增值服務。該等增值服務包括提供日常市場更新報告、證券表現分析報告以及月度及年度市場前景報告。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於創陞證券擁有729個證券賬戶（於2019年2月28日：569個）及於本年度，本集團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產生之佣金收入約為5.2百萬港元（2019年：3.5百萬港元）。

證券融資服務

本集團的證券融資服務，(i)通過向客戶提供保證金融資，以購買二手市場證券；及(ii)向客戶提供首次公開發售融資以認購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下已提呈發售之股份。

於2020年2月29日，未償還保證金貸款結餘總額為約68.8百萬港元（於2019年2月28日：約1.8百萬港元）及於本年度，其自證券融資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約為4.2百萬港元（2019年：約299,000港元）。

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基金管理及全權委託賬戶管理服務。

於2020年2月29日，Innovax Alpha SPC — Innovax Balanced Fund SP的在管資產（「在管資產」）約為3.87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0.05百萬港元）（於2019年2月28日：約4.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5.1百萬港元）及本集團並無管理全權委託賬戶（於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所管理的全權委託賬戶之在管資產約為2.6百萬港元）。於本年度，自資產管理業務產的收入約為717,000港元（2019年：約658,000港元）。

期貨交易服務

自2019年6月起，本集團已獲批准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開展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開展任何有關期貨合約交易業務，因此期貨交易服務分部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本集團計劃向客戶提供期貨交易服務，收取佣金收入。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年度，儘管公司財務顧問服務分部的收益有所下降，本集團收益增長13.5%至約96.7百萬港元（2019年：約85.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配售及包銷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以及證券融資服務分部所得利息收入增長所推動。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為1.6百萬港元(2019年：約12.3百萬港元)，乃由於員工成本以及行政及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經營開支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約14.7百萬港元增加約25.9%至本年度的約18.5百萬港元。本年度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的增加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配售及包銷業務擴張；及(ii)於本年度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約43.9百萬港元增加約61.5%至本年度的約70.9百萬港元，乃由於員工薪金整體增加及酌情花紅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運營資金及其他資本要求主要由本集團運營產生的現金及資本提供的資金滿足。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21.3百萬港元(於2019年2月28日：224.8百萬港元)，及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所代表的流動資金為4.09倍(於2019年2月28日：5.63倍)。銀行結餘達約97.3百萬港元(於2019年2月28日：217百萬港元)。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的債項(包括並非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為零港元，即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年末的債項(包括並非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2020年2月29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共有4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本集團根據市況及本集團的資本要求不時監控其資本架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而制定的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透過於2018年8月24日本公司彼時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上市後獲有條件採納及生效。據此，本公司有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限額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最多

40,0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激勵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或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有關實體(統稱「合資格參與者」)，從而為本集團利益提升彼等之表現效率，並吸引及挽留或另行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業務關係。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2020年2月29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可兌換或交換為股份的證券。

資產質押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質押資產(於2019年2月28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港元計值，且本集團賬目以港元編製。因此，本集團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於2019年2月28日：無)。

經營租賃承擔、包銷承諾及貸款承諾

有關經營租賃承擔及貸款承諾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僱有47名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於2019年2月28日：51名)。僱員薪酬根據資質、職責、貢獻及經驗年資等因素釐定。

此外，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綜合培訓計劃或贊助僱員參加多種工作相關培訓課程。

僱員福利開支於本年度約為70.9百萬港元(2019年：約43.9百萬港元)，增幅約27百萬港元，乃由於僱員薪金整體增加及酌情花紅增加。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0年2月29日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賬面總值約43.56百萬港元。於2020年2月29日的股本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2020年2月29日

股份代號	投資對象名稱	於2020年 2月29日 本集團所持 上市證券的 股權百分比	於2020年 2月29日 本集團上市 證券投資的 公允價值佔 資產總值的 百分比	於2020年 2月29日 的上市證券 投資的 公允價值 千港元	於2020年 2月29日 的上市證券 投資的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20年 2月29日 的上市證券 投資的 公允價值 虧損 千港元	截至2020年 2月29日 止年度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股本投資							
1542	台州市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5.22%	12.4%	37,083	43,555	(6,472)	(6,472)
	總計			<u>37,083</u>	<u>43,555</u>	<u>(6,472)</u>	<u>(6,472)</u>

投資對象的表現及前景

台州市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水務」)

台州水務連同其附屬公司(「台州水務集團」)主要從事供應原水、市政供水及直接向終端用戶供應自來水以及安裝向終端用戶配送自來水所用輸水管網。誠如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述，台州水務集團錄得年內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約人民幣742.1百萬元。台州水務集團錄得台州水務擁有人應佔收益約人民幣92.5百萬元。年內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62元。於2019年12月31日，台州水務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902.2百萬元。本年度並無收取任何股息。

隨著生態環境各項政策的實施，環保行業將有更大的發展空間。根據台州水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台州水務集團將於2020年進一步延伸產業鏈業務、探索環保產業發展，拓展環保產業，培養台州水務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台州水務集團亦將科學高效地推進兩個浙江省重點工程建設項目(台州市供水系統(三期)及台州市供水系統(四期))。

本公司對供水行業的長遠發展持樂觀態度，故對台州水務集團的未來前景亦感樂觀。本集團或會在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或變現條款對本集團而言特別有利的情況下不時變現投資。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持有10,446,000股台州水務H股。台州水務於2020年2月28日的收市價為3.55港元。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2月29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本公司資產總值5%的其他重大投資。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過程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管理措施及風險控制及複核。

管理層獲委派於其責任及權利範圍內識別、分析、評估、應對、監控及傳達與任何活動、職務或程序有關風險。其致力於評估風險水平並與預先釐定之可接納風險水平進行比較。就風險監控及監管而言，其涉及對可接納風險及如何應對非可接納者作出決定。管理層將對可能出現之損失情況制定應急方案。造成損失或險些造成損失的事故及其他情況將被調查及妥為存檔作為致力管理風險之一部分。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2019年2月28日：5,000,000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0年4月21日，本公司宣佈變更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日期為2020年4月21日的公告及本公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首次公開發售(「全球發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58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

直至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已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132.0百萬港元(佔約83.5%)。其後，於2020年4月21日，本集團因應近期市況及本公司業務發展而宣佈變更所得款項用途(「該公告」)。於2020年2月29日的所得款項用途及經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 所得款項淨額 的原計劃分配	擬變更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直至2020年 2月29日 已動用金額	於經修訂分 配後的剩餘 未動用金額
增加本集團資本以擴展本集團的配售及 包銷業務(附註)	80百萬港元	-40百萬港元	40百萬港元	40百萬港元	—
增加本集團資本以擴展本集團證券融資業務 通過吸引更多人才及擴充本集團的公司 財務團隊，以加強及發展本集團的公司 財務顧問業務	33百萬港元	+59.03百萬港元	92.03百萬港元	68百萬港元	24.03百萬港元
通過以下方式擴展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					
(a) 吸引更多人才及擴展本集團的資產管理 團隊及	5.25百萬港元	-4.93百萬港元	0.32百萬港元	0.24百萬港元	0.08百萬港元
(b) 增加種子資金以建立新基金	9.75百萬港元	—	9.75百萬港元	7.9百萬港元	1.85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及一般公司用途	15百萬港元	—	15百萬港元	15百萬港元	—
總計	158百萬港元	—	158百萬港元	132百萬港元	26百萬港元

附註：於2020年4月21日，於經修訂分配前，根據香港法例第571N章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財政資源規則」)用於維持最低流動資金要求的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0百萬港元。於重新分配後，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金額減少至約40百萬港元。

於2020年2月29日，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83.5%已用作擬定用途。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16.5%已於2020年2月29日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根據招股章程的披露逐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因境內及跨境併購及其他集資活動減少以及本地經濟衰退，本集團認為就本集團長遠的利益及發展而言，採取保守但靈活的方式以有效及高效地動用所得款項對本公司更為有利。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

放慢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團隊的招聘工作。本集團將關注市場狀況並相應作出合理及審慎的行動。顯然，隨著本集團業務表現穩步增長，本公司相信其使用上市所得款項時已採取適當的戰略。

誠如2020年4月21日所宣佈，本集團對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可能承擔的包銷承諾金額取決於本集團資本資源的可用性，並受財政資源規則規定的最低流動資金要求的約束。因為本集團能夠通過金融機構所提供的替代融資方式來滿足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流動資金要求，而非僅依賴於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故本集團可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有關部分，以更好地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從而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更好的回報。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已決定減少財政資源規則規定用於維持最低流動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之金額並通過金融機構的融資對其進行替換，及重新分配約4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至本集團主營業務之一的證券融資業務，包括保證金融資業務，該等業務可立即為本集團產生利息收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配售及包銷業務不會受到有關重新分配的影響，因為本集團能夠通過與金融機構的替代融資方式來滿足財政資源規則規定的配售及包銷業務的最低資金要求。

同時，經計及本集團最近業務發展及全球經濟環境的不確定性，董事會認為，為了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以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最初分配於(i)加強及發展本集團的公司財務諮詢業務約14.1百萬港元及(ii)通過吸引更多人才及擴充本集團的資產管理團隊來擴展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並出於上述類似原因將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擴大約4.93百萬港元，並將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擴展至本集團的證券融資業務，包括保證金融資業務。

因此，董事會已決定重新分配總額約59.03百萬港元用於擴展其證券融資業務。用於通過增加種子資金以設立新基金來加強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約9.75百萬港元的初始分配保持不變。

預計於2021年2月28日前，於經修訂分配後的剩餘未動用金額約26百萬港元將會動用。

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淨額之重新分配的上述變動使本公司能夠更有效地配置其財務資源，因此，這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

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2020年2月29日，董事已確認本集團之財務及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前景及展望

COVID-19疫情與中美關係緊張導致全球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中國經濟於2019年最後三個月增長6%，其後至2020年第一季度同比收縮6.8%。來年，宏觀經濟形勢未見明朗，加上香港社會持續動盪，預期香港股市仍將維持不穩及波動。

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為長期增長作好準備，並採取措施多元化擴大其收入來源及風險，同時因應市場變動適當分配資源。本公司將繼續發展公司財務顧問業務作為其核心業務。董事相信，加強公司財務顧問業務長期將為包銷及經紀服務等其他業務線產生協同效應。考慮到本集團近期業務發展及全球經濟環境的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已更改全球發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用途，由最初分配於(i)加強及發展本集團的公司財務顧問業務約14.1百萬港元及(ii)通過吸引更多人才及擴充本集團資產管理團隊來擴展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約4.93百萬港元，擴展至證券融資業務，包括保證金融資業務。董事相信有關變動使本公司能更有效地調配本公司財務資源，此舉在當前經濟及社會動盪之時對本公司可持續發展而言尤其重要及必要。本公司亦已著手設立放債業務作為其額外收入來源。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成立「創陞信貸有限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即將獲得相關許可證，並有望為本集團提供新收入來源。同時鑒於近期市況不明朗，導致投資估值須調整至更合理的價值，本集團將把握機會並審慎進行潛在投資，以便本集團可利用資源為本公司帶來正面回報。

受本年度業績所帶動，加上董事已為本集團作好準備，尤其是預期金融市場在疫情過後將恢復穩健發展，本公司深信其不單將可繼續保持收益強勁增長，且可建立客戶基礎及在行業內的聲譽。本集團將抓緊大灣區的發展機遇，探索商機，其中包括為中國、澳門及香港

的公司客戶及投資者建構平台。於未來數年，本集團將在市場保持審慎積極的態度，並將持續及策略性地留意市場最新發展，並為本集團的可持續及長期發展對業務作出適當調整及改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

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

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即陳嘉麗女士(委員會主席)、羅惠均先生及胡觀興博士，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狀況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相符。德勤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

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業務準則項下之保證工作，因此德勤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悉，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百分比。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資料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novax.hk刊載。

承董事會命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志文

香港，2020年5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鍾志文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潘兆權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羅惠均先生、胡觀興博士、蔡偉平先生及陳嘉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以英文及另以中文譯本刊發。如本公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